**教育部國教署北區學生輔導諮商中心暨新竹區駐點學校**

附件11

**校園危機事件安心服務入校服務申請單**

112.1.12修訂

|  |  |
| --- | --- |
| 申請學校名稱：聯絡電話：地址： | 聯絡人姓名：聯絡人職稱：電話： |
| 事件說明 | 1. 發生時間： 年 月 日
2. 發生地點：
3. 事件經過：
 |
| 申請服務內容與期待日期 | □ 1.安心(減壓)團體(語言模式、藝術模式) | □採用語言模式進行，內容如網址：[安心團體-語言模式](https://www.hgsh.hc.edu.tw/resource/openfid.php?id=53962)* 預計時間：團體2小時、行前/會後討論1~2小時，共約3~4小時。
* 人數： 人
1. 年 月 日(星期 ) 時 分 至 時 分
2. 年 月 日(星期 ) 時 分 至 時 分
 |
| □採用藝術減壓模式進行，內容如網址：[安心團體-藝術模式](https://www.hgsh.hc.edu.tw/resource/openfid.php?id=61719)* 預計時間：團體2小時、行前/會後討論1~2小時，共約3~4小時。
* 人數： 人
1. 年 月 日(星期 ) 時 分 至 時 分
2. 年 月 日(星期 ) 時 分 至 時 分
 |
| □ 2.個別諮詢 | □學生* 預計時間：1人約30分鐘~50分鐘。
* 人數： 人
1. 年 月 日(星期 ) 時 分 至 時 分
2. 年 月 日(星期 ) 時 分 至 時 分
 |
| 團體可提供器材 | □申請學校可提供參加人數相符之：□12色彩色筆或蠟筆、□A4空白紙每人6張□申請學校無法提供，請輔諮中心準備：□12色彩色筆或蠟筆、□A4空白紙每人6張 |
| 交通 | □出隊人員自行前往（校方安排停車位）、□校方專車接送 |
| 備註 | * 請詳細填妥上述資料，本中心將儘速為您處理，並保留申請核准與否之權利。
* 本申請單請於活動前二天，連同「校園危機事件工作檢核表」，e-mail至駐點學校並以電話確認俾利後續作業安排。
* 新竹區駐點服務學校(新竹女中)聯絡方式：

電話：（03）5456611分機1615，e-mail：hc5315988@hgsh.hc.edu.tw* 申請學校請協助：
1. 安排安心(減壓)團體進行場地，以不受干擾、有桌椅並備有白板或黑板之教室或會議室為宜。
2. 請提供安心(減壓)團體或班輔成員名單(含姓名、年級)。
* 基於保密原則，請尊重成員的隱私權，安心(減壓)團體進行中嚴禁攝影。如需活動記錄，本中心可提供紙本文字說明。
* 煩請申請學校聯絡人於安心(減壓)團體結束後兩週內回傳「安心服務入校服務回饋表」，謝謝！
 |
| 申請單位 | 學校教師簽章 |  | 輔導主任簽章 |  | 校長簽章 |  |
| 其他單位 | (學諮輔諮駐點中心) |

------------------------------------以下由駐點學校填寫---------------------------------

|  |  |  |  |  |  |
| --- | --- | --- | --- | --- | --- |
| 駐點學校日期 |  | 駐點學校處理情形 |  | 執秘簽章 |  |

**教育部國教署北區學生輔導諮商中心暨新竹區駐點服務學校**

附件12

**校園危機事件工作檢核表**

109.11.09修訂

|  |  |  |  |  |  |
| --- | --- | --- | --- | --- | --- |
| 填寫學校 |  | 填寫人 |  | 填寫日期 | 年 月 日 |
| 介入項目 | 項目內容 | 主責單位 | 啟動時間 | 說 明 |
| 一、校內危機 現場處理 (無則免) | 危機場域控制與緊急聯繫 | 教官室學務處 | 事發當下：月 日時 分 | 1. 接獲訊息後即刻前往事件現場，瞭解狀況並及時處理,視需求現場管制。
2. 通知家長，陪同家長進行後續事務處理。
 |
| 二、校內危機處理會議 | 校長召開校園危機事件處理小組會議 | 校長校園危機處理小組 | 月 日 | 1. 建請校長啟動校園危機事件處理流程。建議事發後一周內每日召開一次確認最新狀況。
2. 召開會議協調處室分工。
3. 指定對外的公關發言人。
 |
| 三、通報 | 進行相關校安或社政通報 | 教官室輔導室 |  月 日 |  |
| 四、宣布事實 | 全校演說1. 全校師生宣布事情樣貌
2. 進行默哀、祈福或相關活動
3. 安心演說
 | 校長學務處輔導室 |  月 日 | 1. 輔請校長擔任演說人。
2. 在封閉空間進行。

演說內容：簡述事件、可能產生之身心反應及面對事件的應對提醒。 |
| 五、班級任課人員會議/導師會議 | 說明目前學校危機處理進度及未來72小時內進行之各項危機處理工作項目。 | 輔導室 | 宣布事實後1至3日 | 協助任課教師/導師瞭解「重大壓力後的壓力症狀」，以及早辨識特殊個案學生。 |
| 六、安心服務 | 安心 1：安心講座(對象：全體教職員工) | 輔導室 |  月 日 | 1. 評估相關師生狀況後辦理。
2. 學生、老師、家長應分開辦理。

(請參考安心講座開場白、PPT。) |
| 安心 2：安心班輔(對象：學生以班級為單位) | 班導師輔導老師 |  月 日 | 1. 實施對象：事件者班級同學
2. 請導師共同參與。

(請參考安心班輔流程、活動單。) |
| 安心3：安心文宣 | 輔導室 |  月 日 | 1.輔導室整理、編印、發放2.學生、教師、家長版 |
| 安心 4：安心(減壓)團體(10 人一組) | 輔導室 |  月 日 | 邀請對象：1. 學生組：事件者班級學生、在場目睹學生、校內摯友。
2. 教職員組：事件者班級導師、任課老師及參與事件處理之教職員。
 |
| 安心5:安心諮詢 | 輔導室 |  月 日 | 1. 導師或任課老師轉介。
2. 師生自行尋求協助者。
 |
| 七、班級道別 | 班級道別活動 | 輔導室導師 |  月 日 | 1. 與導師討論活動流程分工。
2. 告別式前一天教室內辦理。(第四節11:00-12:00尤佳)
3. 搬離事件者課桌椅。
 |
| 八、家庭訪視 | 1.至喪家探訪致哀2.瞭解有無相關需求需要學校提供協助 | 校長家長會 |  月 日 | 斟酌辦理 |
| 九、課程調整 | 1.因應相關活動而需調整課程。2.通知相關任課教師。 | 教務處 |  |  |
| 十、公關發言 | 若有相關新聞媒體欲瞭解，請由全校統一窗口進行發言。 | 校長室秘書 |  |  |

備註：本檢核表謹提供申請學校及出隊人員了解情況之用，後續仍有校園安全檢視、校長的一封信、生命教育、重大事件後的壓力症狀反應檢核等，請申請學校持續處理與追蹤，並可視需要轉介其他資源。

**新竹縣市校園危機事件安心服務入校服務回饋表**

108.10.29訂

附件13

|  |  |
| --- | --- |
| 學校 |  |
| 地址 |  |
| 填表人 |  | 單位 |  | 職稱 |  |
| 聯絡電話 |  | 行動電話 |  | e-mail |  |
| 填表日期 | 年月日距減壓團體實施時間\_\_\_\_\_\_\_\_\_\_\_\_\_\_\_\_\_\_ |
| 一、本小組所提供的服務對貴校在處理危機事件上的影響或幫助是什麼？（例如對個人、對輔導對象、對家長或同仁等。）二、對服務流程或本小組的建議三、後續追蹤輔導需求評估（本小組將根據您的需求再以電話與您聯繫確認）（一）□希望再安排一次減壓團體服務。您的期望是（二）□希望安排專業輔導人員入校為本危機事件需進一步協助的個案提供個別晤談服務。（本服務需先評估貴校輔導資源以決定是否提供協助）（三）□其他： |
| 備註 | ※請填妥上述資料並於團體結束後，e-mail至駐點學校，以利本中心檢討執行成效，作為改進之參考，謝謝！※聯絡人：新竹區駐點學校聯絡人陳虹朱專案輔導助理聯絡方式電話：（03）5456611#1615傳真：（03）5315988e-mail：hc5315988@hgsh.hc.edu.tw |